

一线微观察

守护水城安澜行动启动

东昌湖、运河沿岸276套救生设备“上岗”

本报(文/图)记者 张目伦)波光粼粼的东昌湖畔,一排排鲜艳的救生圈、救生杆整齐摆放,像一队“水面卫士”,静静守护着这座因水而兴的城市。1月23日下午,聊城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在东昌湖明珠大剧场附近举行水域救生设备投放交接暨“守护水城安澜行动”启动仪式,为首批276套救生设备正式“上岗”揭幕。

聊城被誉为“江北水城、两河明珠”,东昌湖烟波浩渺,京杭大运河蜿蜒穿城,丰富的水域资源在扮靓城市的同时,也带来了不容忽视的安全隐患。数据显示,聊城市各级见义勇为英雄中,有近70%是因水中救人而受表彰。

“有一些救援,因现场没有救生设备而徒增难度,甚至造成了本可避免的牺牲。”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长付强在仪式上语重心长。他提及周源省、王森、何同猛、李梦等一个个因勇敢救人而献出宝贵生命的名字,“如果当时有触手可及的救生设备,结果或许会不同”。

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为此,市见义勇为基金会主动筹措资金10余万元,购置专业的救生圈、救生杆、救生绳等设备276套,首批精准投放到东昌湖和运河



救生设备吸引市民观看

城区段沿岸的人流密集区域。“这些设备虽小,却是关键时刻的‘救命神器’,也是见义勇为精神在河湖岸边的有形载体。”付强说。

活动现场,付强与市文化旅游发展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孙建德郑重签署了《救生设施移交管理备忘录》,并将象征守护责任的救生设施模型进行交接。作为东昌湖和运河城区段的管理主体,

市文旅集团深感责任重大,孙建德在致辞中表示,安全是文旅行业的生命线,集团将建立科学管护机制,对一线员工进行全面培训,确保每一件设施“在位可用、遇急能用”,切实筑牢水域安全防线。

市委政法委员会书记王彦慧在讲话中指出,此次行动将见义勇为精神从事后表彰延伸至事前预防,为织密社会安全防护体系补上了关键一环。他呼吁全社

会凝聚共治合力;基金会将持续深耕,文旅集团要管护到位,执法部门要严厉打击破坏设施行为,广大市民更要爱护设施、学习安全知识,共同织密水域安全“群防群治网”。

全国人大代表、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名誉理事董丽现场宣读了《守护水城安澜倡议书》,号召全体市民争当水域安全的守护者、安全知识的传播者和幸福河湖的建设者。仪式结束后,蓝天救援队队员在岸边实地演示了救生器材的正确使用方法,众多市民驻足学习。

“看到这些醒目的救生圈,心里踏实多了。”带着孩子在湖边游玩的市民张女士说,“以后不仅自己会更注意安全,也会告诉孩子这些设备是救命的,绝对不能破坏或擅自挪用。”

据悉,“守护水城安澜行动”并非一次性活动,而是系统性社会工程的开端。未来,聊城市将以此次设备投放为契机,持续推动见义勇为精神融入平安建设与河湖治理全过程,努力实现从“人防”到“物防+人防”结合的提升,为“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人和”的幸福图景筑牢更坚实的安全底色。

莘县

“服务+执法”赋能企业前行

本报讯(记者 赵琦)1月23日,记者从莘县了解到,该县锚定“统筹发展和安全”主线,以规范化执法夯实安全根基,以精准化服务激发企业活力,推动高水平安全与高质量发展同频共振。

莘县将规范执法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基础工程,构建起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实行“年度执法计划+双随机抽查”模式,统筹多部门开展联合检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大幅减轻企业迎检负担,截至目前,累计执法检查企业152家次,企业年均迎检次数同比下降35.5%以上。严格执行“审批一报企业告知—执行—回访”五步工作法,执法前履行审批报备程序并提前告知企业相关权利,执法中严格“扫码入企”和线上执法留痕,执法后定期开展回访,确保执法权力阳光运行。创新推行分类分级监管,引入“风险矩阵+动态权重”算法,为67家重点工贸企业精准画像、分级施策,同时运用无人机航拍、“聊安通”隐患排查平台等科技手段,实现非现场执法与精准监管有机结合。

莘县深化说理式执法,将普法宣传融入执法检查全过程,“以案释法”引导企业从“被动整改”转向“主动合规”;组建由副科级以上干部任组长的服务团队,以“询问排查+培训指导+复查销号”闭环模式,为企业提供“送安全知识、送隐患排查”上门服务和“邀约式”定制服务,企业可按需自主预约政策咨询、隐患体检等事项,实现“一企一策”精准纾困。

高新区

26项高频事项下沉至社区

本报讯(记者 王培源 通讯员 石倩倩)1月25日,记者从高新区了解到,该区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动部分高频业务事项下沉基层,进一步解决群众办事的难点、堵点问题,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依托山东省政务服务网平台,通过‘区—街道—社区’三级联动,推动各环节流程无缝对接,实现材料一次提交、线上并联审批。像开办超市涉及的营业执照和预包装食品备案这类高频事项,最快20分钟就能办结,有效实现政务服务‘就近办、一次办、马上办’。”九州街道先锋社区政务服务工作室工作人员林钱娟说。

以企业群众实际需求为导向,推动政务服务资源向基层下沉。高新区积极完善区、街道、社区三级政务服务联动体系,通过细化工作规范、梳理办事流程、精简申请材料等一系列举措,打造高效便捷的“1530”政务服务圈,全面提升办事群众的体验和满意度。

“我们依托‘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扎实推进街道、社区两级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动态更新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目前已将26项高频事项下沉至社区,全面覆盖居民日常办事需求,构建起以街道为中心、社区为延伸的基层政务服务网络。”九州街道便民服务中心主任张新红表示。

国能聊城公司

促进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

本报讯(记者 谢裕 通讯员 陈清辉)1月23日,记者从国能聊城公司获悉,该公司开展的“遵规守纪模范党支部”深化年活动圆满收官。自2025年3月启动以来,公司党委紧扣“学制度、检自身、抓整改、促规范”主题,统筹18个党支部全面参与,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

活动中,党建工作部组织多部门梳理出8大类136项制度,与党纪法规文件同步发放到各支部,为全员遵规守纪划清红线。创新推出“三级联动学习法”,即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专题学习,党支部书记讲授法规课,各支部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开展集中学习。同时,开展线上微课堂、知识竞赛、演讲比赛,覆盖党员干部300余人次,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学习氛围。

通过对照检视、召开座谈会、开展谈心谈话,广泛收集意见建议59条,支部支委撰写个人对照检查材料,达到“红脸出汗、排毒治病”的目的。督导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支部,现场指出并督促整改问题,为后续整改工作夯实基础。

在整改落实阶段,国能聊城公司党委推行“三张清单”管理模式,明确整改责任、措施与时限,19项各类问题全部整改清零。组织党员赴党性教育基地开展沉浸式学习,举办覆盖全体党员的遵规守纪知识竞赛,切实把纪律意识转化为履职实效。

活动成效显著,公司涌现出4个模范党支部与10名模范个人,支部规范化水平整体提升,“人人讲规矩、事事守纪律”的风尚逐步形成。公司将持续完善长效机制,促进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助力高质量发展。

冠县水务集团

全力推动民生服务升级

本报讯(记者 林志滨)1月25日,记者从冠县水务集团了解到,2026年,该集团将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核心,全力推进水事事业高质量发展。

城乡供水方面,集团持续推进“一户一表”改造与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全面实现“智能管控、网上缴费”,提升供水质量与透明度。积极拓展中水回用服务,为企业提供水质检测、管道对接等全流程支持,促进节水降耗。用水服务持续优化,简化报装、报修等流程,推行“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模式,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重点工程提速推进,实施清单化管理,全力推动大沙河水库及配套净水厂等民生项目建设,确保早建成、早惠民。此外,集团将强化灵芝产业关键技术攻关,推动其与健康、文旅等融合,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助力乡村特色产业发展。

冠县水务集团将以扎实举措深化数字化转型,全力构建现代化水务体系,为城乡稳定供水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月23日,位山灌区的灌溉试验站工作人员正对补水控制系统进行调试。

站内采用科学实验设计,设置8个灌水梯度,每个梯度3次重复,精准观测“无降雨干扰”条件下作物的需水规律。截至目前,试验已完成冬小麦8个全生育期、夏玉米9个全生育期的需水量与产量研究,累计采集观测数据940万条,为研究作物需水变化规律、非充分灌溉制度、灌溉与产量预报等课题提供了坚实的数据支撑。

■ 本报记者 孙文辉

让党的创新理论浸润民心

——东昌府区开展“百人千场进万站”文明实践示范宣讲活动

■ 本报记者 赵艳君
本报通讯员 田梦媛 代庆凯

“这个问题我知道!答案是‘中国式现代化’!”1月21日,在东昌府区同寺街道水悦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居民李云侠在知识问答环节抢答成功,赢得一片掌声和一份小礼品后,她脸上洋溢着参与的热情与获知的喜悦。

这生动的一幕,发生在东昌府区党的创新理论“百人千场进万站”文明实践示范宣讲活动现场。与传统的宣讲不同,这次走进水悦社区的活动,更像一场与街坊邻里的深度互动聚会,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打通了理论传播“最后一公里”,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

家”。

东昌府区始终把宣讲工作作为推动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地生根的关键举措,组织召开宣讲动员会,对宣讲骨干开展集中培训,通过严格遴选,组建起一支政治素质好、理论水平高、宣讲能力强的“百人宣讲团”。宣讲团涵盖领导干部、理论骨干、“五老”志愿者、先进典型等多元力量,为宣讲工作提供了坚实人才支撑。宣讲团坚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原原本本研读原文原著,在集体备课中精准把握理论逻辑、战略部署和实践要求。结合东昌府区工业转型升级、乡村振兴、文旅融合、基层治理、民生保障等具体区情,宣讲团精心设计分众化宣讲内容,针对园区企业聚焦产业升级

与营商环境优化,面向乡村群众侧重乡村振兴与惠农政策,对准社区居民突出基层治理与民生服务,为不同群体量身定制“理论套餐”,让宣讲既有理论高度,又接“地气”,接地气、贴民心。

群众在哪里,宣讲阵地就延伸到哪里;群众需要什么,就宣讲什么。

在嘉明经济开发区,宣讲团围绕产业链招商、项目提速等企业关切展开宣讲,引发企业职工热烈讨论;在新区街道八一社区,宣讲员与社区工作者面对面共商治理难题,把“大道理”融入基层工作“小故事”;在侯营镇、堂邑镇的田间地头,宣讲内容紧扣乡村振兴、耕地保护、非遗传承等实践需求,用通俗易懂解读政策红利;在区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宣讲

聚焦产教融合,为青年学子指明成长方向。

东昌府区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阵地优势,构建“固定阵地+流动课堂”立体宣讲网络,让理论宣讲遍布城乡角落。宣讲团举办集中报告会20场,覆盖听众3000余人,深入企业车间、社区楼栋、田间地头、项目现场,用“唠家常”式互动、“案例化”解读,从“文件”走向“生活”,从“会场”走向“现场”。这种“靶向式”宣讲打破了传统“你讲我听”模式,通过互动问答、现场调研、案例分析等形式,让理论变得可感可知、可亲可近,有效提升了宣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临自然资规告字[2026]1号

经临清市人民政府批准,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2026-009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宗地基本情况(见附件)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参与竞买的企业与其控股公司不得参与同一地块竞买;不接受个人参与竞买(包括以个人名义申请竞买、约定竞得后成立新公司作为受让人进行开发建设)。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受让人。
- 四、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公开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6年1月27日至2026年2月15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web/)获取公开出让文件。
- 五、申请人可于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3月4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ggzyjy.lia-

ocheng.gov.cn/lcweb/)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缴纳竞买、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3月4日17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6年3月4日17时0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活动挂牌时间为2026年2月24日9时00分至2026年3月6日10时00分,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web/)进行,挂牌期间竞买人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进行竞价。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竞买保证金通过网上交易系统于网上交易活动交易截止前两个工作日,即2026年3月4日17时00分前交到指定账户(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否则,将无法获得竞买资格。如不成交,保证金在竞买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宗地编号	位置	面积(平方米)	用途	使用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加价幅度(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建筑系数)	绿地率			
2026-009	临清市康庄镇清平路以东、富强路以北	10497	工业用地	50年	大于或等于1.0	大于或等于45%	小于或等于15%	407	407	5
备注	2026-009号工业用地按“标准地”供应,具体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该宗地出让文件、竞买须知。									

- (二)竞得人在网上挂牌交易活动结束后3日内,持网上挂牌交易系统下载的《竞买申请书》《竞买资格确认书》及《竞买须知》中要求的其他材料到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进行资格后审,并签订《成交确认书》。
- (三)其他事项
1. 本次公开出让文件、竞买须知等详细资料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看。
- 2. 本次公开出让土地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竞买。

- 3. 本次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公开出让文件和竞买须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web/)“电子交易系统-新”。
- 4. 现场踏勘时间及集合地点:
竞买人自行现场踏勘,竞买人对宗地现状(含地上地下)有异议的,须在公告期内(2026年2月15日前)向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书面提出;逾期未提出的,则视为认可宗地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土地成交后,对未发现的地下设施需要迁移的,由竞得人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 5. 公告发布后,对实施未供建等违法用地行为

或前期未供建行为已经依法处置又进行违法建设的竞买者取消竞买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欢迎社会各界监督举报。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人:沈先生 0635-6172256
联系地址: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马女士 0635-2351192

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年1月27日